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「101年度國防部博愛營區暨鼎興營區環境清潔等7項(AA06333L)」案採購案計畫基本資料 | | | |
| 申購單位 | | 國防部部長辦公室123 | |
| 物資名稱 | | 101年度國防部博愛營區暨鼎興營區環境清潔等7項 | |
| 預    算 | 款源 | 106年度國防預算;非國防預算 | |
| 科目 | 010114:研考及監察作業;機械及設備租金 | |
| 奉准文號 | 奉准文號 | |
| 新臺幣 | ONB\_PUR\_BUDGET\_NT元 | |
| 採購金額 | 新臺幣 |  | |
| 請  求  事  項 | 採購單位 | | 請准核交國防部軍備局採購中心向國內地區辦理採購。 |
| 招標方式 | | 請准依「政府採購法」第19條規定，以公開招標方式辦理。 |
| 投標及開標方式 | | 請准依政府採購法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一款，採訂定底價方式辦理，並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，且在底價以內之最低標為得標廠商。 |
| 報價及決標方式 | | 請准採複數決標，分項報價、分組（第1組：項次1，第2組：項次2-6，第3組：項次7）總價決標方式辦理。 |
| 決標原則與條件 | | 請准採不分段開標方式辦理。 |
| 重要事項 | | 1. 案屬年度開始即需執行之購案，請准依「軍事機關採購作業規定」第二篇之壹第七點第一項規定，先行辦理招標作業，另依「預算法」第54條第1項第2款第2目規定，本案非屬新興資本支出及新增計畫，如有廠商符合決標原則者，請准由招標單位逕行辦理決標、簽約作業。 |